**附件8**

“送戏下乡”惠民文艺演出回执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文艺团体名称 |  |
| 送戏类型 | 乡村（） 社区（） 企业（） 军营（） 景区（） 校园（） |
| 演出详细地点 |  市 县（区）乡镇 （详细点位） |
| 时间及时长 | 年 月 日， 点至 点，时长 分钟 |
| 演出节目及主要活动开展情况 |  |
| 演职人员数 |  | 观看群众人数 |  |
| 双方签字 | 演出地点负责人： 电话：院 团 负 责 人： 电话：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当地文旅部门审核意见 | 负责人： 电话：审核意见：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备注**：**一场一单。演出结束后，双方负责人签名盖章。本回执单与演出节目单、现场影像（照片）等资料按照顺序整理。